

一、磋商函

致：港北区土地房屋征收工作港城片区指挥部（采购人名称）

1、根据你方项目招标编号为 GGZC2020-C2-20192-GXJL（项目编号）的 金港湾小区项目房屋拆除（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我方愿以人民币（大写）陆拾玖万陆仟叁佰陆拾捌元贰角伍分（RMB¥696368.25元）的完成本次服务项目（报价包括本次采购范围内的服务费、人工费、劳务费、机械使用费、运输费、垃圾清运费、管理费用、验收、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应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服务期为：30日历天，具体以采购人根据项目现场情况通知为准，质量标准：合格（执行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

2、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时）及有关附件。

3、一旦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合同书中规定的工期完成并移交全部工程。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作为履约担保。

5、我方同意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如果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

6、除非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和本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7、我方将与本磋商函一起，提交人民币0元作为磋商保证金。

投标人：贵港市程华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单位地址：贵港市港北区迎宾大道与友谊大道延长线交汇处的西北角（即林艺分场生活区南侧）的钢材市场铺面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程宗程（签字或盖章）

邮政编码：537100 电话：18978771822 传真： /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港城北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5050175009300000063

开户银行地址：贵港市港北区中山北路与桂林路交叉路口西北角东方巴黎小区5号楼一楼109号

开户银行电话：0775-4575080

日期：2020年12月29日

注：未按照本磋商函要求填报的磋商函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应按第五章“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表格及投标报价说明填写。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章“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备注：

- (1) 投标总价封面必须经投标人盖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2) 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分析表要求附上。
- (3)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表格要严格按照招标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表格要求和内容填报。



金港湾小区项目房屋拆除

工程

投 标 总 价

招 标 人：港北区土地房屋征收工作港城片区指挥部

工程名称：金港湾小区项目房屋拆除

投标总价（小写）：696368.25 元

（大写）：人民币陆拾玖万陆仟叁佰陆拾捌元贰角伍分

投 标 人：贵港市程华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覃宗程

时间：2020年12月28日

规费、增值税计价表

工程名称: 金港湾小区征收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算基础	计算费率(%)	金额(元)
一	建筑拆除工程(营改增)简易计税法			57741.89
1	规费	1+2+3		34453.33
1.1	社会保险费	Σ (分部分项人工费+单价措施人工费) (92365+0)	29.35	27109.13
1.1.1	养老保险费		17.22	15905.25
1.1.2	失业保险费		0.34	314.04
1.1.3	医疗保险费		10.25	9467.41
1.1.4	生育保险费		0.64	591.14
1.1.5	工伤保险费		0.90	831.29
1.2	住房公积金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工程费+总价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	1.02	6513.99
1.3	工程排污费	(625835+12791.36+0)	0.13	830.21
2	税金	分部分项及单价措施工程费+总价措施项目费+其他项目费+税前项目费+规费 (625835+12791.36+0+0+34453.33)	3.46	23288.56
2.1	增值税		3.00	20192.39
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0.21	1413.47
2.3	教育附加费		0.09	605.77
2.4	地方教育附加费		0.06	403.85
2.5	水利建设基金		0.10	673.08
	合 计			57741.89

表-15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 3、磋商供应商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认定为监狱企业，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小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出具相关的证明文件）。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小型（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出具相关的证明文件）

2. 本公司参加港北区土地房屋征收工作港城片区指挥部单位的金港湾小区项目房屋拆除项目采购活动，由本企业提供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磋商供应商（盖单位公章）：贵港市程华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0年12月29日

四、服务质量承诺书

服务质量承诺书

(一) 我公司近年工程质量、安全情况承诺

我公司近年在项目建设过程中的质量、安全情况如下：

(投标前 3 年内) 2017-2019 年没有发生过一般及以上事故、无重大设备、重大质量事故。

(投标前 3 年内) 2017-2019 年没有发生过一般及以上事故、无重大安全事故

如发生过，简述如下：无。

我公司承诺以上情况属实，如弄虚作假，我公司自愿接受港北区土地房屋征收工作港城片区指挥部及监督管理部门的相关处罚。

(二) 我公司保证认真贯彻执行《房屋拆迁工程施工安全管理条例》、《建筑拆除工程安全技术规范》、《房屋拆迁施工现场防治扬尘污染管理条例》、《城市房屋拆迁及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规定》、《安全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与廉洁有关的规章制度，特向贵单位承诺如下事项：

1. 为高空施工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负责机械及人员的安全，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及防范措施，确保施工中万无一失，负责购买施工人员人身安全保险及意外保险；对施工过程中因管理不善或施工技术问题所发生的任何安全责任事故，责任由我方承担。
2. 我方施工现场的工作人员必须统一着装，配备明显标识，戴好安全帽，穿好劳动防护鞋、正确使用安全装备。我方人员凭此标识进出施工场地。
3. 我方负责制定施工方案和安全措施，报甲方审批，并严格按照施工方案实施。在拆房工地应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牌，划定危险区域，有危及或影响临近居民和人行安全的，应设置安全保护装置警示。
4. 我方负责施工现场、沿途及垃圾堆放的安全防护及消防工作。施工过程中拆除的材料不得任意堆放，不得影响市区交通和绿化景观，其建筑垃圾应集中堆放，需要清运垃圾的及时外运至指定地点。
5. 我方在施工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得随意更换现场代表。如因我方内部关系等处理不当或因机械在施工期间发生的故障造成停工、窝工、工期拖延等，全部由我方承担责任。
6. 我方因拆除工作量大、时间紧、拆除场地狭小等，我方应服从甲方现场协调管理，严格按照甲方划定的范围和规定的拆除顺序施工，确保不涉及拆除范围外的其他生产设施的安

全运行。否则，因我方责任造成的损失，我方应负全额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

7. 我方除由于法律或实际上不可继续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况外，我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规定执行，达到使甲方满意的程度。我方应严格遵守与执行甲方的命令，应服从甲方在现场的统一管理，按照甲方的部署进行拆除工作，不得野蛮施工。在每处工程拆除前，未经甲方认可不得拆除。

8. 我方施工拆除中对甲方指定的水、暖、电、汽、煤气、化学等地上地下设施及管线的隔离点，应采取专项防护隔离措施，并报甲方进行备案。否则，因我方责任造成的一切损失，我方应负全额赔偿责任。

9. 我方施工时发现不明障碍物或者不明管线等，施工单位应立即暂停施工，采取必要的应急措施，并及时向甲方报告，经甲方处置完毕后方可恢复施工，否则，因我方责任造成甲方的损失，我方应负全额赔偿责任。

10. 我方拆除施工应根据房屋结构，采取从上往下分层拆除，不得立体交叉拆除作业；框架结构的房屋确需连体倾覆拆除的，距相邻建筑物、构筑物 and 人行通道必须达到被拆除建筑物高度的1.5倍以上。

11. 我方拆除二层以上房屋时，拆除物不得随意从高处往下抛，以保护环境卫生和空气的清洁度。

12. 我方拆房施工不得擅自占道、占用绿地，阻碍交通，工地内严禁焚烧垃圾和各种废弃物，拆卸下的各种材料应堆放整齐，及时清理。遇有风力在六级以上、大雾、雨暴雪、冰雪等恶劣气候影响施工安全时，禁止拆除作业。

13. 我方拆除建(构)筑物时，有可能影响相邻房屋，不能机械拆除时，必须用人工拆除。

14. 实施拆除工作有可能分段或按户不定时拆除，我方必须做到服从甲方随机拆除时间的安排(提前一天告知)。

15. 拆除过程中要保证拆除范围外的其他生产设施的安全及整个过程的工程质量及技术要求，严格按照相关质量技术规范书执行。

16. 我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制定安全生产设施，严格按安全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

17. 我方对施工安全负全部责任，必须设置足够的安全员，负责施工现场安全生产的监督检查工作。如我方在施工过程中所造成的伤亡等事故或其他经济损失，均由我方负责并赔偿损失。

18. 我方应做好垃圾运输过程中沿途的安全防护工作，严防附近居民在沿途卸车、哄抢建

筑垃圾，在堆放场地严防因堆放和防护不正当而造成的塌方、滑坡等安全事故，如因此发生安全事故，一切损失和责任由我方承担。

19. 因施工天气、地形、环境等原因，造成设备损害和人员伤亡的，由我方承担责任(暴力抗法造成设备损坏或人员伤亡的除外)。

20. 我方在拆除过程中应做好安全防护工作，确保街道行人、财产、其他人员的安全，如因我方的安全防护措施不当，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我方承担。

21. 我方施工车辆进出施工现场因自身原因违反交通法规、发生交通事故、造成第三方车辆和人员损伤等，由我方承担一切责任，均与甲方无关。

22. 我方因施工、保管不善造成自有设备和材料的丢失、毁损，由我方负全部责任。

特此承诺

承诺人：贵港市程华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法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的代理人：覃宗程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0年12月29日

2017年12月10日

金港湾小区项目房屋拆除

(项目编号: GGZC2020-C2-20192-GXJL)

磋商应答记录

贵港市程华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请贵单位作出满足或优于原磋商响应文件的项目内容、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的承诺, 并提供最终报价。

本磋商应答文件请以书面密封形式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 16 时 57 分前交回磋商地点。

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刘佑强 黄己成 刘明

应答文件

供应商承诺:

我公司承诺作出满足或优于原磋商响应文件的项目内容、技术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的承诺, 并提供最终报价。

最终总报价:

(大写) 陆拾捌万陆仟伍佰捌拾玖元贰角五分

(小写) 686589.25元

磋商单位: 贵港市程华工程机械租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覃宗程

日期: 2020 年 12 月 29 日